

檔 號：  
保存年限：

##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函

地址：1063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06號3樓  
聯絡人：江慧真  
電話：02-2737-8021  
傳真：02-2737-8044  
電子信箱：chiang@narlabs.org.tw

受文者：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國研人字第11001029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36251\_1100102909-0-0.pdf、36251\_1100102909-0-1.pdf、  
36251\_1100102909-0-2.docx)

主旨：本院「111年度第1梯次客座研究人員」申請案，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31日止受理申請，申請資料請於截止日前函送本院各實驗研究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客座研究人員申請資格分為二種：（一）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專任副教授級以上者；（二）公立或政府籌設之學術機構及政府機關之科技研發單位專任副研究員（或相當職務）以上者。
- 二、至本院訪問期間自111年2月起至同年7月止，申請人須獲其服務單位同意，利用休假期間（請提送服務單位休假證明），來本院從事短期訪問研究。
- 三、檢附本院簡介、「客座研究人員作業要點」及申請書（電子檔請至本院網站<https://www.narlabs.org.tw> 下載），請於填妥後，由服務機關函送。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院各實驗研究單位

院長 電冊公發3校換職紀 吳光鐘



A1100007095